**中西區區議會**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第二次特別會議紀錄**

**日　期：**二零一七年八月十日(星期四)

**時　間：**下午三時三十二分

**地　點：**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38號

海港政府大樓14樓區議會會議室

|  |  |  |
| --- | --- | --- |
| **出席者：** | 主席 |  |
|  | 陳財喜議員, MH\* |  |
|  |  |  |
|  | 委員 |  |
|  | 陳捷貴議員, BBS, JP\* |  |
|  | 陳學鋒議員, MH, JP\* |  |
|  | 許智峯議員 | (下午4時02分至4時18分) |
|  | 甘乃威議員, MH | (下午3時32分至3時43分) |
|  | 李志恒議員, MH | (下午4時04分至會議結束) |
|  | 盧懿杏議員, MH | (下午3時34分至會議結束) |
|  | 吳兆康議員\* |  |
|  | 蕭嘉怡議員\* |  |
|  | 楊開永議員 | (下午3時38分至會議結束) |
|  | 楊學明議員\* |  |
|  | 葉永成議員, BBS, MH, JP\* |  |
|  |  |  |
|  | 增選委員 |  |
|  | 梁景裕先生\* |  |
|  | 葉錦龍先生 | (下午3時59分至會議結束) |
|  | 伍凱欣女士\* |  |

註： \* 出席整個會議的委員

( ) 委員出席時間

|  |  |  |
| --- | --- | --- |
|  | 嘉賓 |  |
|  | 第2項 |  |
|  | 麥家琪女士 | 運輸署高級工程師/中西區 |
|  | 盧靜怡女士 | 運輸署工程師/中西區1 |
|  | 梁國民先生 |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中西區 |
|  | 甘乙宏先生 |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中區 |
|  | 吳首擠先生 | 警務處警署警長(道路管理組)  (執行及管制分區)(港島交通部) |
|  | 張愛華女士 | 警務處道路安全組警長 |
|  | 何嘉業先生 | 食物環境衞生署高級衞生督察(潔淨/防治蟲鼠) |
|  | 賴秀茵女士 | 食物環境衞生署中西區衞生總督察2 |
|  |  |  |
| **列席者：** |  |  |
|  | 黃何詠詩女士,JP | 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 |
|  | 王雪兒女士 | 中西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
|  | 楊穎珊女士 |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
|  | 莫智健先生 |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
|  |  |  |
|  | 秘書  黃筱靜女士 |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區議會)2 |
|  |  |  |
| **因事缺席者：** | |  |
|  | 陳浩濂議員 |  |
|  | 鄭麗琼議員 |  |
|  | 張國鈞議員, JP |  |
|  | 吳永恩先生 |  |
|  |  |  |

**歡迎**

主席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交運會）第二次特別會議。秘書處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七日收到蕭震然委員以書面提出辭去交運會增選委員一職，當日生效。秘書處正跟進填補有關空缺。

1. 主席表示使用民吉街垃圾站的人數眾多，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亦曾發生過一宗致命的交通意外。交運會一直十分關注於上述地點增設過路處事宜，並曾進行實地視察。由於涉及清潔工人的人身安全，故希望盡快諮詢委員會。
2. 甘乃威議員不滿是次會議的安排。他不反對舉行特別會議，但指有關部門自本年二月開始研究增設過路處，詢問為何不於六月或九月的交運會會議上討論，而急於召開特別會議。他續指，部門提交討論文件的日子亦未能符合常規的條例，他詢問部門為何不給予市民充足時間去閱讀文件。另外，工程預計於明年年底才完工，他詢問為何工程由研究至完工需近兩年。他希望部門日後給予市民充足的時間閱讀文件，並重申對是次會議安排的不滿。

**第1項： 通過會議議程**

1. 委員會通過會議議程。

**第2項：民吉街垃圾站 – 於干諾道中加設行人過路設施  
(中西區交運會文件第73/2017號)**

(下午3時36分至4時44分)

1. 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黃何詠詩女士表示是次發出文件的安排不理想，將會作出改善。她指議會一直關心上址的交通安全問題，並於二月通過增設過路處。由本年二月至六月，有關部門正進行探井及準備草圖，亦曾於六月初與委員實地視察。於二月的交運會上，甘議員曾表示於林士街加設過路處未如理想。綜合委員的意見後，運輸署再就新建議作研究，由於涉及人命安全，因此希望盡快開展工程。如能在本月諮詢區議會，趕上九月部門批出撥款申請周期，便能加快工程進度。是次工程十分複雜，加上於繁忙的干諾道中增設過路處，一般而言需要兩年時間才可完成工程，現部門盡量爭取於二零一八年年底完工。
2. 運輸署高級工程師/中西區麥家琪女士指林士街及機利文街現時設有兩條行人天橋讓市民安全地橫過干諾道中。但由於民吉街垃圾站附近沒有橫過干諾道中的地面行人過路設施，而推垃圾車的清潔工人因難以使用行人天橋附設的升降機，不少會選擇橫過數條行車線前往民吉街垃圾站。在早前的會議上，政府和委員會就於干諾道中增設行人過路處已達成共識，然而由於干諾道中為主要道路及現場有許多環境限制，因此增設過路處的位置仍需作商討。基於該處現場環境限制及有需要盡量把加設行人過路處對干諾道中的交通影響減至最低，運輸署曾於二月提出於干諾道中和林士街現時燈控路口加設行人過路處，但如使用新增的行人過路處，清潔工人需繞路，委員因而擔心清潔工人未必會使用。另外，由於於干諾道中和林士街現時燈控路口加設行人過路處涉及多條行車線，路政署亦反映方案將面對施工困難及施工時間長的問題。其後，於六月的實地視察時有委員建議於永和街附近加設過路處。運輸署已完成新方案的初步設計，並希望委員就新方案提出意見，進一步優化方案。
3. 運輸署工程師/中西區1盧靜怡女士指新方案計劃於永和街及干諾道中的交界(即在南豐大廈對出的干諾道中)加設一個行人過路處(設有下斜路緣及凹凸紋警告條)，及於橋底建設一條通往現有位於民吉街垃圾站附近的行人路。為保持駕駛者和行人的視線及盡量縮減行人過路的時間，干諾道中和永和街近路口部分行車路面需要更改為行人路面。另外，擴闊永和街近路口的行人路可容納更多行人同時等候過馬路及增加永和街與干諾道中車輛的分隔距離。
4. 盧女士補充，為配合新的路口設計，干諾道中將會由三條行車線改為兩條。另外，有關工程會縮短中旅集團大廈對出的干諾道中路及南豐大廈外對出的永和街路旁上落客長度，而現有永和街巴士站亦有需要遷移。運輸署曾就新方案實地搜集交通數據並進行分析。當干諾道中新加設交通燈亮起車輛紅燈時，車輛需停車等候，估計在繁忙時段下午2時至4時，干諾道中的車龍會較現時的長約70米。同時，永和街的車輛可於干諾道中交通燈亮起車輛紅燈時，左轉入干諾道中。然而，有關車輛到林士街路口時遇到車輛紅燈的機會會較多。
5. 盧女士續指，為減低對干諾道中的交通影響，運輸署會盡量協調南豐大廈對出及林士街的兩組燈號，並於該燈控行人過路處附設行人過路按鍵功能，行人綠燈只會在行人按鍵後才亮起，以容許更多車輛通過路面。運輸署會緊密留意交通情況，並與警方緊密合作，打擊違例泊車。
6. 主席請委員提問和發表意見。各委員的發言重點如下：
   1. 梁景裕委員詢問加設交通燈的必要性及以斑馬線作替代是否可行。他擔心加設過路處後，會吸引預料以外的行人使用此過路處，影響干諾道中的交通。他建議運輸署於繁忙時間為干諾道中新加設的交通燈設行人過路次數上限。另外，他詢問中環灣仔繞道工程完成後，拆卸干諾道中天橋左邊行車線會否影響此工程。此外，他認為警方需加強針對違例泊車的執法及詢問有關部門會否加強新建行人路的照明。
   2. 楊學明議員支持加設過路處。他指由於民吉街曾發生致命交通意外，因此運輸署於短時間便提交了改善方案。然而，修打蘭街亦曾發生兩宗致命交通意外，惟運輸署拒絕於有關地點增設膠柱，他對此表示遺憾。
   3. 陳捷貴議員不反對是次召開特別會議。他同意增設具按鍵功能的過路燈代替斑馬線，他認為有需要時才亮起行人綠燈，有助交通更暢通。
   4. 陳學鋒議員認為新方案較舊方案優勝，惟他擔心清潔工人推著的長手推車無法順利通過橋底行人通道的彎位，他建議該通道改為連接干諾道中及民吉街巴士站。他相信較短的行人通道有助減低成本及縮短工程時間。另外，他建議於隧道口加設提示牌，提醒司機減速及慢駛。他認為加設交通燈後有助永和街的車輛駛出干諾道中，惟干諾道中近永安中心長期有汽車停泊，妨礙車輛掉頭，希望署方一併處理。
   5. 葉永成議員表示由於涉及人命安全，故十分支持是次召開特別會議。他希望委員會能盡快通過新方案，有關部門亦盡早展開諮詢及工程。另外，他希望食環署詢問業界對新方案的意見。
   6. 陳財喜議員表示民吉街垃圾站的使用率很高，據他觀察，每天有近70-80人橫過干諾道中，因此為一個交通隱憂。他希望盡早展開工程。他詢問可否縮小過路處的闊度及交通燈周期的分佈。
   7. 葉錦龍委員認為新方案較舊方案更能方便用家，他贊同陳學鋒議員的建議，新建的通路應可通往民吉街巴士站。然而，他認為仍需保留運輸署建議的通道，方便清潔工人前往民吉街垃圾站。
   8. 許智峯議員擔心使用新過路處的市民會較預期多，從而影響干諾道中的交通，他希望部門不要低估該過路處的使用量。另外，由於干諾道中交通十分繁忙，因此他同意使用具按鍵的交通燈，他認為清潔工人較市民具耐性，為避免市民不依照交通燈指示過馬路，燈號的周期將是關鍵。他希望部門進行估算，平衡各道路使用者的需求。
7. 運輸署麥家琪女士指為安全起見，有需要於干諾道中增設交通燈，讓行人安全地橫過馬路。她強調，運輸署鼓勵行人使用天橋橫過馬路。現時繁忙時間，干諾道中已不時出現車龍至機利文街，甚至恆生銀行行人天橋底，運輸署預計加設交通燈後，車龍將較以往長70米。運輸署因此會調較燈號讓更多車輛通過路面。如將通道打通連接巴士站，她擔心會吸引更多人使用該過路處，因此需延長行人綠燈的時間，從而更影響干諾道中的交通。此外，若將通道打通連接巴士站，由於清潔工人的手推車的高度阻擋了清潔工人的視線，加上巴士車身較長，因此有機會對清潔工人造成生命危險。
8. 麥女士補充，運輸署會增設道路標記以提醒從隧道出來的司機減低車速，運輸署會再研究是否有需要及是否可行再加設更多指示牌/道路標記。她續指，新增的交通燈會與林士街現有的交通燈協調，一般而言，在繁忙時間時，運輸署會把交通燈的周期設定為120秒，當中有20秒讓行人橫過干諾道中，另外約90秒讓車輛通過。如沒有人按下交通燈的按鍵，交通燈將自動跳過行人過路時段，直接再讓車通過。此外，她表示運輸署會重新審視永安中心及永和街一帶不准停車限制區的安排。
9. 運輸署盧靜怡女士補充，交通燈使用的周期是視乎車輛的多寡，如深夜時份，交通燈的周期會較短。另外，她指運輸署也有留意到陳學鋒議員提及的情況，但她認為李寶椿大廈外停泊的旅遊巴才是導致交通擠塞的主因，運輸署會研究有何改善方案。
10.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中區甘乙宏先生回應指會配合相關工程，並會於橋底適當位置加設路燈。
11. 警務處警署警長(道路管理組)(執行及管制分區)(港島交通部)吳首擠先生表示警方十分支持是次方案，他建議於有關部門進行實地測試，從而了解新方案對車流的實際影響。
12. 食物環境衞生署中西區衞生總督察2賴秀茵女士表示會與運輸署了解橋底新建的通道是否能讓清潔工人的手推車順利通過。
13. 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黃何詠詩女士表示假如縮短橋底的行人通道，的確可以減低工程的開支，但應該無法縮短工程時間。為加快工程進度，部門已將可同步進行的工程一併進行。她補充，於工程期間，部門間會緊密合作，包括再次提醒教導清潔工人穿著反光衣。另外，運輸署會安排試車，在確保對干諾道中的交通沒有太大影響下才開展工程。
14. 主席開放第二輪討論。
    1. 葉永成議員指有關工程或會影響附近交通，他希望警方於工程期間加強執法。
    2. 陳學鋒議員希望議會一併研究永安中心對出的巴士站及貨車上落貨導致的交通擠塞問題。他指停泊於干諾道中的貨車不但影響干諾道中的交通，更影響干諾道中東行於信德中心掉頭至干諾道中西行的車輛。他認為現時上落客貨區的位置不理想，他亦希望運輸署考慮遷移該巴士站。
    3. 陳捷貴議員詢問交通燈120秒的周期與交通燈上的行人按鍵將如何配合。
    4. 梁景裕委員詢問如不按鍵，新增的交通燈是否不會轉為行人綠燈及中環灣仔繞道完成後，天橋是否會拆除。另外，他指林士街巴士總站的使用率偏低，他建議利用該巴士站讓村巴接載乘客。
    5. 葉錦龍委員指零晨時份干諾道中的車速很高，他詢問有關部門有何措施去解決車速過高問題。另外，他提出除了村巴外，中旅社的跨境旅遊巴士，亦為干諾道中的交通帶來壓力，他希望有關部門善用林士街巴士站。
    6. 陳財喜議員表示此工程共分為13個小工程，他詢問部門會否先易後難，於2017年先完成部分工程。
15. 運輸署盧靜怡女士指運輸署有留意到永安中心外貨車上落貨及巴士站上落乘客，或會阻礙干諾道中東行掉頭至干諾道中西行。然而，經實地觀察，運輸署發現永安中心上落貨的需求甚高。運輸署曾考慮搬遷該巴士站至禧利街，但遷移巴士站需縮短原本的貨車上落貨區，因此運輸署正研究如何取得平衡。她補充，新增的交通燈會與林士街的交通燈同步。於繁忙時間，該交通燈的周期時間為120秒，當中有90秒讓車通過，20秒讓行人橫過馬路。倘若在讓車通過的90秒內有行人按鍵，交通燈不會馬上轉為行人路燈，而是當該90秒完成後，才轉為行人路燈。如沒有行人按鍵，交通燈則會自動跳過行人綠燈時段，繼續讓車通過。另外，她指中環灣仔繞道計劃拆除下橋路段，新方案不會受到繞道的工程的影響。
16. 運輸署高麥家琪女士指是路政署現正進行掘井研究，當有關研究完成後，或可進一步縮短工程時間。她表示工程需時近一年是因為要於繁忙的干諾道中地下鋪設管線以安裝交通燈。
17.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中區甘乙宏先生表示是次工程將面對三大難題。首先，工程將面對地下設施不明確因素。路政署已向各公共機構索取相關資料及進行探井中。另外，由於干諾道中十分繁忙，因此工程需要逐條行車線封路以鋪設過路筒。為確保有關封路不會嚴重影響干諾道中的交通，在每次封路前會與運輸署及警務處商討及試行封路。最後，由於中環有許多活動，因此工程有時需要暫緩讓活動順利舉行。目前，警方及運輸署已審批了於馬路上進行掘井的工程，機電工程署亦已提供了交通燈地下管線的圖則。當運輸署完成地區諮詢及確立詳細設計後，路政署會盡快展開工程，初步計劃將先建造橋底的行人通道。
18. 警務處吳首擠先生表示於工程進行前及期間，警方會於周邊加強警告及檢控。另外，警方會就永安中心外交通擠塞情況加強執法。警方稍後將與運輸署實地視察，商討干諾道中西行隧道口是否有充足的指示牌。
19. 食物環境衞生署高級衞生督察(潔淨/防治蟲鼠)何嘉業先生表示食環署會教導及鼓勵同事和業界使用新增的行人過路處。
20. 運輸署盧靜怡女士指現時於繁忙時間，干諾道中不時出現車龍至機利文街，甚至恆生銀行行人天橋底。當新增的交通燈啟用後，車龍將會更長。因此，如天橋底的行人通道可直接通往巴士站，將帶來更多人流使用此過路處，行人過路時段或需延長，屆時會進一步延長車龍，未必適宜。此外，她補充說，為配合該通道，運輸署須於巴士站加建行人路。
21. 主席總結，委員會支持運輸署的方案，並希望盡快完成工程。主席請運輸署於會後提交工程時間表。另外，他希望有關部門跟進會議上委員曾提出的其他議題，如善用林士街巴士站及永安中心的交通擠塞問題。
22. 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黃何詠詩女士表示善用林士街巴士站及永安中心外交通問題是重要議題，她建議先由民政處與部門商討方案，並於地區管理委員會討論，再適時提交至交運會上討論。

|  |
| --- |
| **第3項︰其他事項**  （下午4時45分） |
|  |
| 1. 主席宣布會議結束，並多謝各位嘉賓和委員出席會議。會議於下午四時四十五分完結。 |

|  |  |  |  |  |
| --- | --- | --- | --- | --- |
| 會議紀錄於 | | 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 | | 通過 |
|  | 主席:陳財喜議員, MH | |  | |
|  | 秘書:黃筱靜女士 | |  | |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七年八月